

证券代码：002241

证券简称：歌尔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7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6月2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于2024年6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董事长姜滨先生主持会议，公司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本次会议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歌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公司监事冯蓬勃先生、徐小凤女士、魏文滨先生及董事会秘书徐大朋先生列席了本次会议。

经与会董事对本次董事会各项议案审议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价格的议案》

公司2023年度权益分派于2024年5月31日实施完毕。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歌尔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歌尔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歌尔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以及2020年度股东大会、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同意对2021年、2022年、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行权价格进行调整。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29.03元/股调整为28.93元/股，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34.14元/股调整为34.04元/股，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18.37元/股调整为18.27元/股。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详见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二、审议通过《关于对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到期未行权股票期权进行注销的议案》

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的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期限至 2024 年 6 月 23 日届满。截至 2024 年 6 月 23 日，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共计自主行权 0 份，到期未行权 1,501.6130 万份。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歌尔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激励对象必须在行权有效期内行权，行权有效期结束后，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不得行权，由公司注销。

根据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同意公司注销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共计 1,501.6130 万份。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到期未行权股票期权进行注销的公告》详见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三、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股票期权的议案》

根据《歌尔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歌尔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预留部分股票期权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以 2024 年 6 月 27 日为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股票期权授予日，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948 名激励对象授予 1,508.37 万份预留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 18.27 元/股。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股票期权的公告》详见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授予日)》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四、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家园 6 号”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为适应外部环境和内部经营情况的变化，设定具有挑战性的业绩目标，充分激励核心骨干团队，全力以赴迅速实现公司盈利能力的修复提升，维护全体股东利益，并结合最新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公司实际情况，董事会同意调整《歌尔股份有限公司“家园 6 号”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歌尔股份有限公司“家园 6 号”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修订稿）》中的 2024-2026 年度公司业绩考核指标、买卖股票限制期间及持有人情况等相关条款，其他条款不变。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董事段会禄先生、李友波先生、刘耀诚先生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参与人，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4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歌尔股份有限公司“家园 6 号”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摘要（修订稿）》详见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家园 6 号”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歌尔股份有限公司“家园 6 号”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修订稿）》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五、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家园 7 号”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为适应外部环境和内部经营情况的变化，设定具有挑战性的业绩目标，充分激励核心骨干团队，全力以赴迅速实现公司盈利能力的修复提升，维护全体股东利益，并结合最新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公司实际情况，董事会同意调整《歌

尔股份有限公司“家园7号”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歌尔股份有限公司“家园7号”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中的2024-2026年度公司业绩考核指标、买卖股票限制期间等相关条款，其他条款不变。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歌尔股份有限公司“家园7号”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摘要（修订稿）》详见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家园7号”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歌尔股份有限公司“家园7号”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修订稿）》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六、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为适应外部环境和内部经营情况的变化，设定具有挑战性的业绩目标，充分激励核心骨干团队，全力以赴迅速实现公司盈利能力的修复提升，维护全体股东利益，并结合最新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公司实际情况，董事会同意调整《歌尔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歌尔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中的2024-2025年度公司业绩考核指标、可行权日等相关条款，其他条款不变。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歌尔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摘要（修订稿）》详见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歌尔股份

有限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七、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提请于 2024 年 7 月 15 日（星期一）在山东省潍坊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东方路 268 号歌尔股份有限公司电声园一期综合楼 A1 会议室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以下议案进行审议：

- 1、《关于调整公司“家园 6 号”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 2、《关于调整公司“家园 7 号”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 3、《关于调整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的公告》详见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特此公告。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六月二十八日